

武必直  
統一戰線文集

董必武  
统一战线文集

法律出版社

**董必武统一战线文集**

**董必武文集编辑组**

**法律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4.5印张 266,000字**

**1990年6月第一版 1990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2,500**

**ISBN7-5036-0460-3/D·349**

**定价：7.90元**

## 编辑说明

《董必武统一战线文集》是继《董必武政治法律文集》之后，编辑出版董必武同志著作的第二部专题文集，选收了他一九二六年至一九六一年关于统一战线方面的重要著述六十一篇。

董必武同志是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之一，党和国家的重要领导人。从辛亥革命到他逝世的六十多年的革命活动中，无论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还是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曾长期担负党的统一战线的领导工作，为建立和发展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作出了重要贡献，不愧为我党从事统一战线工作的一位光荣楷模。远在一九四四年元旦，中共中央给董必武同志的祝寿电文就作过高度的赞扬，电文说：“您过去的革命奋斗，贯穿了辛亥、五四、北伐、内战一直到抗战的各个历史阶段，为着中华民族解放写下了光荣的史迹。”“现在您正代表着党站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前卫地位，高举着毛泽东同志的旗帜，不屈不挠地奋斗着。”本书从不同的角度，反映了董必武同志以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运用毛泽东思想关于统一战线的基本理论，论

述了统一战线在中国革命和建设中的极端重要地位和作用，阐明了中国共产党在同中国国民党两次合作时期的正确方针和主张，论述了在新中国成立后继续发展统一战线，更紧密地团结各民主党派和爱国人士，实行民主协商、合作共事的思想，以及关于民族、侨务等方面的重要政策，丰富了毛泽东思想关于统一战线的理论，是中国共产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宝贵财富。同时，书中反映了董必武同志宽广的无产阶级胸怀，以及为人民的利益披荆斩棘、俯首甘为孺子牛的高贵品质，永远值得我们学习和发扬。

本书收入的文稿，凡董必武同志生前已发表过的或未发表过的手稿，都保持原貌，并作了少量的文字和史实的订正。对讲话记录则作了若干文字整理。为了便于读者理解著作本文，我们都作了题解，并作了一些注释。

董必武文集编辑组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

# 目 录

|                                      |        |
|--------------------------------------|--------|
| 湖北农民运动概况（一九二六年一月）                    | （ 1 ）  |
| 一 农民运动情形                             | （ 1 ）  |
| 二 农民部                                | （ 3 ）  |
| 附 全省党部第一次代表大会关于农民运动之<br>决议案（一九二五年七月） | （ 6 ）  |
| 我们目前的两个大斗争（一九二七年四月四日）                | （ 11 ） |
| 迅速讨伐蒋介石（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 （ 22 ） |
| 忆友人詹大悲（一九二八年四月）                      | （ 31 ） |
| 共产主义与三民主义（一九三七年六月十四日）                | （ 57 ） |
| 怎样争取抗战的胜利（一九三七年十月）                   | （ 69 ） |
| 怎样动员群众积极参战（一九三八年一月一日）                | （ 72 ） |
| 回忆第一次 谒见中山先生（一九三八年三月十一<br>日）         | （ 78 ） |
| 今年的“九·一八”（一九三八年九月十七日）                | （ 81 ） |
| 目前抗战形势和《新华日报》（一九三八年十月                |        |

|                            |        |
|----------------------------|--------|
| 八日).....                   | ( 88 ) |
| 国民参政会第二次大会的展望(一九三八年十月      |        |
| 二十六日).....                 | ( 94 ) |
| 日寇企图搬演新傀儡(一九三九年二月五日).....  | ( 98 ) |
| 我国抗战两年来的民众运动(一九三九年七月十      |        |
| 二日).....                   | (103)  |
| 献给新四军嘉义留守通讯处遇害之涂罗等十烈士      |        |
| (一九三九年八月三日).....           | (114)  |
| “八·一三”的教训(一九三九年八月十一日)..... | (118)  |
| 迎接一届四次国民参政会(一九三九年八月二十      |        |
| 二日).....                   | (121)  |
| 我国抗战四周年之民主政治(一九四一年七月四      |        |
| 日).....                    | (124)  |
| 联合起来扑灭法西斯(一九四一年七月三十日)      |        |
| .....                      | (137)  |
| 辛亥革命三十周年(一九四一年十月十日).....   | (149)  |
| 悼张栗原先生(一九四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 (157)  |
| 反侵略声中纪念钱亦石先生(一九四二年一月二      |        |
| 十六日).....                  | (162)  |
| “七·七”抗战五周年(一九四二年七月七日)..... | (170)  |
| 宗派主义在对党外关系上的排外性(一九四二年      |        |
| 十月十五日).....                | (178)  |
| 驳“加强军事统一”(一九四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        |
| .....                      | (183)  |

|                                            |       |
|--------------------------------------------|-------|
| 贺沈钧儒先生寿诞(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
| .....                                      | (188) |
| 关于出席和退席三届二次国民参政会的经过(一<br>九四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 (191) |
| 致中共中央谢寿电(一九四四年一月三日).....                   | (204) |
| 在重庆民主集会上的讲话(一九四四年九月二十日)                    |       |
| .....                                      | (206) |
| 关于国民参政会三届三次会议情况的报告(一九<br>四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 (207) |
| 大后方的一般概况(一九四四年十二月八日).....                  | (228) |
| 赴旧金山前夕在民盟欢送会上的讲话(一九四五<br>年四月六日).....       | (278) |
| 《中国解放区实录》导言(一九四五年五月).....                  | (280) |
| 关于改组政府的主张(一九四六年一月十四日)                      |       |
| .....                                      | (285) |
| 关于共同施政纲领的主张(一九四六年一月十五<br>日).....           | (290) |
| 关于不出席本届参政会的声明(一九四六年三月<br>二十日).....         | (296) |
| 关于解放区灾民救济问题(一九四六年七月十一<br>日).....           | (297) |
| 争民主的牺牲(一九四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 (299) |
| 对联总行总在华救济工作发表的声明(一九四六<br>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303) |

|                             |       |
|-----------------------------|-------|
| 斥马歇尔离华前声明                   |       |
| (一九四七年一月十二日) .....          | (307) |
| 致周恩来同志的信(一九四七年二月七日) .....   | (309) |
| 撤离南京时的书面讲话(一九四七年三月七日) ..... | (312) |
| 关于黄河堵口问题的声明(一九四七年三月二十       |       |
| 五日) .....                   | (313) |
| 历史的惩罚(一九四七年十月十日) .....      | (316) |
| 痛斥蒋军罪行, 呼吁国内外救济陕甘宁边区灾民      |       |
| (一九四八年三月十二日) .....          | (321) |
| 为黄河问题向世界呼吁请求援助(一九四八年七       |       |
| 月二十五日) .....                | (324) |
| 迎接民主革命的彻底胜利(一九四九年二月二十       |       |
| 六日) .....                   | (326) |
| 纪念“七·七”抗战十二周年(一九四九年七月七日)    |       |
| .....                       | (328) |
| 关于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及团结民主人士问题(一       |       |
| 九四九年八月二十五日) .....           | (332) |
| 一 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问题 .....          | (332) |
| 二 团结民主人士问题 .....            | (334) |
| 三 对于反革命分子投入革命阵营的态度 .....    | (342) |
| 四 对民主人士的态度 .....            | (343) |
| 五 党内团结 .....                | (346) |
| 目前统一战线中的几个问题(一九四九年十二月       |       |

|                                       |       |
|---------------------------------------|-------|
| 十九日).....                             | (348) |
| 一 统一战线是我党基本政策之一.....                  | (348) |
| 二 统一战线的对象.....                        | (351) |
| 三 怎样建立统一战线.....                       | (354) |
| 四 纠正对统一战线认识上的偏向.....                  | (357) |
| 加强华侨的大团结(一九五〇年一月十五日).....             | (363) |
| 关于人民政协共同纲领的讲演(一九五〇年九月十五日).....        | (367) |
| 一 共同纲领的历史背景与社会背景.....                 | (367) |
| 二 共同纲领的实质.....                        | (383) |
| 三 共同纲领的几个要点.....                      | (388) |
| 祝贺政务院文史研究馆的成立(一九五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 (395) |
| 电贺内蒙古自治区成立五周年(一九五二年五月一日).....         | (398) |
| 纪念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签订一周年(一九五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 (399) |
| 尊重党外负责干部的领导, 加强党内外团结(一九五二年七月十六日)..... | (402) |
| 加强团结, 过好社会主义关(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408) |
| 在孙中山先生逝世三十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一九五五年三月十日).....  | (415) |
| 旧金山会议十周年(一九五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       |

- (842) ..... (423)
- 庆祝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一九五五年十月一  
日) ..... (428)
- 祝中国福利会成立二十周年(一九五八年六月十  
四日) ..... (431)
- 在辛亥革命五十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一九六  
一年十月九日) ..... (435)
- (598) ..... (日五十一)
- (170) ..... 强学会书转呈曹史函即附附同共
- (886) ..... 周英南院附同共
- (822) ..... 系要个其面附附同共
- 民等平 五武一) 立海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
- (788) ..... (日武十二)
- 民等平 二五武一) 平周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
- (898) ..... (日一)
- 武一) 平周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立
- (068) ..... (日三十二日五平二五)
- 一) 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
- (801) ..... (日六十月日平二五武)
- 民二十平四五武一) 关义主令封我取 奉国恶取
- (801) ..... (日二十二)
- 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附
- (34) ..... (日十月三平五武一)
- (日二十二日五平正五武一) 平周立立立立立立立

## 湖北农民运动概况\*

(一九二六年一月)

### 一 农民运动情形

湖北省农民运动，在客观环境上，大有发展之可能。今年自然的灾变（旱灾），农民革命要求更为迫切。临时省执行委员会，因厄于人力财力，没有进行。第一次省代表大会为应时势之需要，特注重农民运动，正式省执行委员会农民部，即根据此议决，作成计划并设立农民运动委员会，以讨论一切农民运动问题，并刊行《湖北农民》。惟终感受经济困难，人材缺乏，不能充分利用环境，按照预定计划进行，殊为憾事。兹就已开始作农民运动的各县情形分述于下：

\* 董必武同志在国民党第一次代表大会后，参与创建国民党湖北省的党组织，一九二五年七月，在他主持下召开了国民党湖北省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了大会宣言及农民运动、工人运动等决议案，成立了湖北省党部。一九二六年一月他代表湖北省党部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这是他代表国民党湖北省党部在会上作的书面报告的一部分。

(一) 汉川县——正式成立三个农民协会：一在担山，加入的农民约四百余，自耕农半自耕农占全数的十分之四，佃农占十分之二，组织方法以每十户为一组，推组长一人，再由组长会选举执行委员十五人，组织执行委员会。一在瑞鹤洲，加入的农民二百余户，完全为佃农，该会成立历史较长，团结精神颇好。一在杨杵沟，加入的农民约百户。其余如城陞港谢完坭<sup>①</sup>等处，都有成立农民协会之可能。惟该县农民协会的组织，以户为单位，未免抹煞了雇农的利益，现已逐渐改为以人为单位。并在各该会附设平民学校，为训练农民的机关。

(二) 黄冈县——黄冈儒博桥之区分部，已有农民会员二十余人，其余孙急嘴，杨鹰岭，回龙山等处分部，各有农民会员十余人。旱荒正急迫时，已有组织农民协会之可能，后因天雨，许多农民的愿望，也容易地满足了。省执行委员会农民部对于此处农民协会，拟以消费合作社，引起农民团结的兴趣。现在农民协会已成立了。

(三) 黄安县——黄安汪家河、张家田、郭爱九，沙平会的栗林嘴，高桥会的喻家湾、槽门等处，已成立十四个村农民协会，会员共一千五百余人。数量上虽有迅速的扩张，但组织与训练尚欠严紧，现已特别注意整顿。

(四) 黄梅县——黄梅会的工作，尚有相当成绩。旱荒期中农民运动本有急转直下之势，已成立三个农民

进德会，一在断桥，一在张林，一在多云，共约会员六百余人。但因县知事及一般劣绅联合施行严重压迫，致令各会会务进行，均陷于停顿状态。但尚有平民学校十余所，可作接近农民的机关，并已改变公开运动为秘密进行。

(五) 潜江县——潜江因为地方驻军，苛索军事招待费，引起农民自卫的反抗。本省党部指导下的潜江青年协进会，对此已决定进行办法，援助农民抗缴，并组织农民协会促成委员会，正在进行真实农民协会之组织。

(六) 天门县——本省党部指导下之天门渔薪河青年励进会，甚得一般农民的拥护与信仰，所作的工作，如进行农村教育，推倒保卫团，反抗劣绅等，都有成效，农民自愿情愿按亩抽捐，为该会经常费，现在正在进行农民团体的组织。

以上为比较有具体组织之农民运动情形，其余枣阳、应城、沔阳等县，农民运动均易着手，只须经费有着，即可按照原定计划进行。

## 二 农民部

本部为实行第一次全省代表大会关于农民运动议案，兹决定进行计划如下：

(一) 成立农民运动委员会，讨论解决一切农民运动问题。

(二) 农民运动初期,应特别着重宣传组织、教育训练等工作,以培养农民真实的力量,准备为求解放而斗争。

(三) 农民运动初期,无妨与较开明的乡绅、同情农民的知识分子合作。但此种合作,须在有利于我们条件之下,并要农民本身力量能够裁判绅士阶级,防止其投机倾向,或利用农民,出卖农民。

(四) 在农民组织的运动中,特别注意发展本党的组织,在文字或口头宣传时,应特别注意解释本党主义政纲等与农民利益的关系。

(五) 农民运动的宣传及教育方面,应进行之具体事项如下:

一、由本部制定各调查表册,颁发各级党部,切实调查,报告该地农民实际生活状况。

二、由本部办理定期刊物一种,为系统的教育及宣传机关,文字以浅近通俗,便于农民阅览为主旨。

三、临时用本党各名义散发拥护农民利益的宣言和宣传。

四、设立各种通俗教育补习教育的机关,或用新年节会各种闲暇,举行科学演讲等,相机宣传现实政治经济制度的罪恶(如外资压榨,军阀专横,租税繁苛,兵匪扰骚,官绅鱼肉,天灾流行等……),激起农民对于帝国主义、军阀、官僚、地主、财主、土豪、劣绅的反抗及团结自卫的必要和可能。

(六) 农民运动之组织方面，应进行之具体事项如下：

- 一、农民职业的组织，如农民协会、雇农协会等；
- 二、农民武装自卫的组织，如农团、农民自卫军等；
- 三、农民教育的组织，如平民学校、平民书报室、农村宣讲团等；
- 四、农民经济的组织，如消费合作社、信用协作社、积谷仓等。

以上为组织形式的分类，在可能时候，四种组织应当附属在一种组织内办理。

(七) 农民的组织系统，应分村、区、县、省四级，尤其要注意基本组织（农村会）之巩固和发展。有三个农村会以上，即当进行成立区农会，有三个区以上，即当进行成立县农会，有五个县以上，即当成立省农会，在系统组织未实现以前，各地农会应互相通声气，交换进行经验及方法。

(八) 农民运动至相当程度，即应提出，“工农联合”的口号，并进行实际联合组织。

(九) 农民团结力如渐稳固，战斗力如渐形成，即当利用机会，为群众行动的尝试。此种行动可分两项：

- 一、经济斗争，如参加各种普遍政治的游行示威运动；
- 二、要求普选，反抗贪官、污吏、劣绅等。发生上

项行动时，须有事先准备和事后收束之精密计划，以防败北。

(一〇) 为进行农民运动，应多介绍同志当农村小学校师或通俗演讲员，以便辅助进行土项工作。

(一一) 在寒暑假期内，应鼓吹学校学生回县进行农民运动，由本部供给宣传材料与调查表。

(一二) 为督促农民运动之加速发展，本部应两月派人巡视各县一次，于必要时或须指定专员长期居留某县，负责进行该地农民运动。

(一三) 对于现行剥削农民的官僚或农会，应一面用本党名义披露其黑幕，加以攻击，一面选择革命性坚定分子，参加进去，于时机成熟时，运动组织，成为真正代表农民利益的农会。

### 附：全省党部第一次代表大会 关于农民运动之决议案

(一九二五年七月)

自国际资本帝国主义侵入中国，农民渐次失业，流为游民土匪。而受帝国主义扶植的军阀和沾帝国主义余沥的买办阶级与官僚土豪绅士等复互相勾结，或利用农民当兵，或自相残杀，或利用苛税重租、高息借贷、贱价收买诸种方法，使农民生计日蹙，逐渐化为百无一有的佃雇农。